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各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各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本年度报告披露的重大风险与 2023 年中期报告、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相比，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6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6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8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8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8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82
四、 资产情况.....	8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85
六、 负债情况.....	8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8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8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8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8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8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8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9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9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9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9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9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9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9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9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9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9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9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9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9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9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9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9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株洲国投	指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株洲市国资委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株洲市发改委	指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上海分公司
千金药业	指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桥起重	指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双创	指	株洲市国投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宜安科技	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机械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	指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券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监事会	指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工作日/交易日	指	证券经营机构的正常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株洲国投
外文名称（如有）	Zhuzhou Stateowned Asset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ZZSAH
法定代表人	周述勇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天元区神农城森林路 268 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天元区森林路 268 号国投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zzsah.com/
电子信箱	zzgtjt@sina.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周述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森林路 268 号国投大厦 12 楼
电话	0731-28686502
传真	0731-28686500
电子信箱	1031762500@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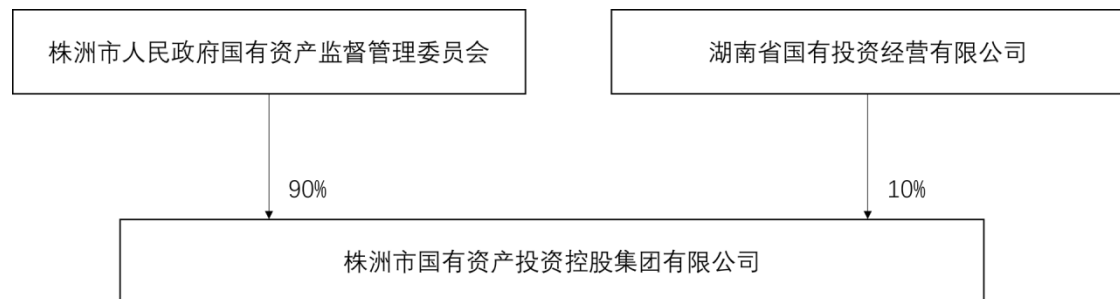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9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9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韦彦锦	总经理	辞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监事	肖才胜	监事会主席	辞任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9 月
董事	韦彦锦	董事	辞任	2023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董事	许大为	董事、总经理	就任	2023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董事	肖才胜	董事	就任	2023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董事	肖仲平	董事	就任	2023 年 9 月	2023 年 10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8.7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周述勇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周述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肖才胜、许大为、杨宇、王星红、陈趁、慕磊、周铁光、肖仲平

发行人的监事：胡利萍、王丰丰

发行人的总经理：许大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肖才胜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龚守仁、詹秀玲、曾艳、王洪平、刘守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和服务业企业的管理运营业务，业务涉及多项领域。公司主营业务为机械制造和制药及药品销售、管理运营株州市金融和资产服务型企业，并参股运营多家工业和金融服务业企业。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是株州市政府所属唯一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的大型国有控股公司。根据株州市政府的战略规划，未来株州市政府的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将主要以公司作为主体，为公司后续实施公司战略，进一步取得难得的优质经营性资源提供了政策支持。

同时，公司作为株州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之一，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水

竹湖片区、轨道科技城片区、经开区等地区的土地整理，重大项目建设等，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建设及管理经验，不断得到株洲市在政策、资金、项目获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性。

公司成立以来，从最初创立天桥起重并逐步推动其快速发展，完善治理结构，完成公开上市，到培育千金药业，取得妇科口服消炎药多年行业第一，以及在医药贸易和妇女卫生用品行业的同轴多元化发展，为公司运营管理国有大型企业积累了丰富经验。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药品制造与销售	37.98	20.47	46.12	37.88	40.26	22.90	43.12	36.54
工程机械制造	17.33	13.19	23.90	17.29	15.86	12.33	22.26	14.39
高分子材料	17.07	14.72	13.75	17.02	16.16	13.80	14.59	14.67
房地产销售	10.13	8.62	14.90	10.10	9.62	8.41	12.53	8.73
土地整理	1.62	0.00	100.00	1.61	9.22	0.00	100.00	8.37
其他	16.15	10.52	34.87	16.11	19.07	15.63	18.02	17.31
合计	100.28	67.52	32.67	100.00	110.19	73.08	33.67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药品生产	药品制造与销售	18.26	5.63	69.19	2.67	5.06	-0.69
药品批发零售	药品制造与销售	17.11	13.90	18.74	-15.27	-17.90	2.61
物料搬运装备	工程机械制造	15.17	11.61	23.41	12.20	9.48	1.90
合计	—	50.54	31.14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公司土地整理业务营业收入变动较大，主要系受行业周期影响，土地买受方需求减少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是株洲市政府所属唯一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的大型国有控股公司。根据株洲市政府的战略规划，未来株洲市政府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企业的运营管理将主要以公司作为主体，为公司后续实施公司战略，进一步取得难得的优质经营性资源提供了政策支持。公司成立以来，从最初创立天桥起重并逐步推动其快速发展，完善治理结构，完成公开上市，到培育千金药业，取得妇科口服消炎药多年行业第一，以及在医药贸易和妇女卫生用品行业的同轴多元化发展，为公司运营管理国有大型企业积累了丰富经验。

根据株洲市国资委的发展规划，公司在运营现有主业同时，也承担进一步培育其它企业，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储备资源的重要职责。公司目前已经明确定位于围绕目前先进制造业、医药行业和金融服务业为主的业务运营，进一步拓展其它工业和服务业潜力企业的发展目标。在新业务方面，公司初始以参股运营的方式，遴选培育一批与公司业务战略相符合的企业，作为未来公司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的储备资源。株洲市政府已经明确由公司作为主要经营主体，对于株洲市政府计划参与或控制的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企业进行前期培育和进一步整合，并为公司配合株洲市国资委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目标，完成公司进一步发展为具备强大资本实力和运营能力的大型产业投资和产业服务企业的重要使命提供了强大助力。

同时，公司作为株洲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之一，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水竹湖片区、轨道科技城片区、经开区等地区的土地整理，重大项目建设等，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建设及管理经验，不断得到株洲市在政策、资金、项目获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性。

公司未来战略定位为在目前先进制造和医药业务基础上，发展成为拥有强大资本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现代产业集团。通过与新增资源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与合作，通过有

效地投资和资源的整合，不断壮大资产规模，进行资产重组和优化；不断强化和创新资本模式，实现资本结构的改善、价值增值和效益增长。建立稳固的盈利模式，促进良性循环，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资源的持续利用、资本的持续充实，最大限度地发挥资本在产业经济发展过程中的集中管理和整合作用，引导、带动、促进株洲市产业经济向更高的目标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无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施。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发行人没有以资产、权益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正确、完整识别关联人及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人与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董事会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的，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

为加强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报送管理，使公司的关联交易信息报送制度化、规范化，制定关联交易信息报送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公司相关部门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关联交易的执行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关联交易可能超出年初的预计金额或其它异常，立即以书面的形式报送董事会秘书并提请发行人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为促进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规范运作，确保认真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

将关联交易信息事项，作为责任单位的绩效考核重点内容进行检查与考核，考核结果与责任单位绩效考核得分和单位行政负责人薪酬挂钩。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销售交易的价格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下的交易价格确定。涉及关联交易的款项，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权限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及定价程序。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	2.5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26.01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3、债券代码	112523.SZ
4、发行日	2017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7.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19 株国 1
3、债券代码	151563.SH
4、发行日	2019 年 5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5 月 16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2.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3、债券代码	163676.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
2、债券简称	19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151801.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株国 06
3、债券代码	167447.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株国 04
3、债券代码	162008.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5.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3、债券代码	163079.SH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5.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3、债券代码	138905.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8.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115088.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2.1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株国 01
3、债券代码	185330.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5
3、债券代码	250511.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2025 年 3 月 23 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0.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株国 02
3、债券代码	185695.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185761.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1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5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株国 04
3、债券代码	196771.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7
3、债券代码	252061.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株国 04
3、债券代码	182613.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6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4.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8
3、债券代码	115996.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9
3、债券代码	25264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10
3、债券代码	252860.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株洲国投债/22 株国债
3、债券代码	2280496. IB/184646. SH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2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11
3、债券代码	253418. 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4.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株国 02
3、债券代码	114926.SZ
4、发行日	2021 年 2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6.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株洲国投债/21 株国债
3、债券代码	2180498.IB/184154.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2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1
3、债券代码	24050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5
3、债券代码	240737.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	---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240580. SH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2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4.2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4
3、债券代码	254136. 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3.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6
3、债券代码	240738. 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7
3、债券代码	254414.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8
3、债券代码	254490.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4 株国 09
3、债券代码	254650.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2523.SZ
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和第 5 年末上调其存续期后 4 年的票面利率和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和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之日起的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转让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	---

债券代码	151801.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三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3、触发执行情况：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30 个基点，即 2023 年 7 月 5 日至 2024 年 7 月 4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根据《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株国 03”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部分“19 株国 03”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

	“19 株国 03”（债券代码：151801.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91,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91,000,000.00 元。根据《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 2023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36,000,000.00 元，已经全部转售。目前 19 株国 03 债券余额为 500,000,000.00 元。
--	--

债券代码	162008.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63079.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代码	163676.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3. 触发执行情况：投资者已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执行“20 株国 04”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为 99,000.00 万元。未损害投资者权益。

债券代码	167447.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6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第 4 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发行人上调的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内的第 4 年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第 5 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第 4 年的票面利率加发行人上调的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和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

	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3、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本期债券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及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 3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3 年或第 4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3 个或第 4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4、触发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上调第四年（2023 年 8 月 18 日至 2024 年 8 月 17 日）的票面利率上调 10 个基点，即 4.80%。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2023 年 7 月 10 日-2023 年 7 月 28 日）回售金额 4.22 亿元，转售金额为 4.22 亿元。
--	--

债券代码	175220.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7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3. 触发执行情况：投资者已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执行“20 株国 07”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为 50,000.00 万元。未损害投资者权益。

债券代码	175656.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3. 触发执行情况：投资者已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执行“21 株国 01”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为 50,000.00 万元。未损害投资者权益。

债券代码	196771.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第 4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交易日、第 4 个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付息日、第 4 个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3、触发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2023

	年 7 月 11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回售金额 3.7 亿元，转售金额 3.7 亿元。
--	---

债券代码	184154.SH/2180498.IB
债券简称	21 株国债/21 株洲国投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 20 个工作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债券代码	185330.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

	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	--

债券代码	185695.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债券代码	185761.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	--

债券代码	184646.SH/2280496.IB
债券简称	22 株国债/22 株洲国投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若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4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4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 20 个工作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债券代码	138905.SH
------	-----------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2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回售给发行人；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

	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	--

债券代码	11508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回售给发行人；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

	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	--

债券代码	25051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2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回售给发行人。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

	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1563.SH
债券简称	G19 株国 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51801.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62008. 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63676. 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75220. 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7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75656. 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

债券代码	185330.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交叉保护、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均不超过 80%，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均不低于 10 亿元，不存在违反财务指标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185695.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债券代码	185761.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债券代码	182613.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交叉保护、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

	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均不超过 80%，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均不低于 10 亿元，不存在违反财务指标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	---

债券代码	138905.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11508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051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交叉保护、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均不超过 80%，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均不低于 10 亿元，不存在违反财务指标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

	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	----------------------------------

债券代码	25206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7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债券代码	11599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264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9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2860.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0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保护条款额情形

债券代码	25341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保护条款额情形

债券代码	240503.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4058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4136.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情况	
----	--

债券代码	240737. 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40738. 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6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4414. 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7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4490. 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债券代码	25465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9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84646.SH

债券简称：22 株国债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2022 年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发行额为 5 亿元，其中 4.15 亿元用于智慧株洲项目建设，0.8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批准报出日，本期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4.15 亿元用于智慧株洲项目建设，0.8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	--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29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84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 0.8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45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募集资金 0.45 亿元用于智慧株洲项目建设。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1 月份开始筹备建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况：该项目已投资金额为 117,749.63 万元，投资完成率为 82.21%，已完成区块链平台、物联网平台、时空信息平台、城市支付平台、机房设备、云底座、集成使能平台、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等个 11 分项的初验，正推进剩余分项初验工作。
4.1.2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于 2019 年 1 月份开始筹备建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况：该项目已投资金额为 117,749.63 万元，投资完成率为 82.21%，已完成区块链平台、物联网平台、时空信息平台、城市支付平台、机房设备、云底座、集成使能平台、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等个 11 分项的初验，正推进剩余分项初验工作。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905.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8.3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09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09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21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7.21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	☒ 是 ☐ 否 ☐ 不适用

府债务管理规定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088.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4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4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6.4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支付的“19 株国 06”回售款项。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	不适用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0511.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5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3.5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到期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到期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55
----------------	------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3.5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20 株国 01”到期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061.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7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或置换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	不适用

披露情况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其中偿还 20 株国 01 金额 1.45 亿元，19 株国 03 金额 0.55 亿元，18 株国 01 金额 3.00 亿元，合计 5.00 亿元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	☐ 是 ☒ 否

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996.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8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20 株国 07”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646.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9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州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6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18 株国 01 本金 6 亿元。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860.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10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7.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已全部使用 7.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根据《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约定：“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存量公司债券的具体范围和金额。”因此，本次调整公司债券明细符合《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将不影响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影响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3 株国 10”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券明细调整的公告》。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性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偿还“21 云龙 03”，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募集资金用途合法合规。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7.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1 云龙 03 本金 7 亿元。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2523.SZ

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 3 年末、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51563.SH

债券简称	G19 株国 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含交叉保护条款。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51801.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含交叉保护条款。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62008.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含交叉保护条款。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63079.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63676.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67447.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第 4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75220.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7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75656.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14926.SZ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96771.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180498.IB/184154.SH

债券简称	21 株洲国投债/21 株国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85330.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	-----------

债券代码：185695.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85761.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82613.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期限为 3 年，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且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末的未受限的货币资金不低于 10 亿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发行人还对财务指标进行了承诺并引入交叉保护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280496.IB/184646.SH

债券简称	22 株洲国投债/22 株国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时付息，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38905.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3 年，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资信维持。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1508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2 年，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资信维持。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051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期限为 3 年，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承诺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且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末的未受限的货币资金不低于 10 亿元。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发行人还对财务指标进行了承诺并引入交叉保护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206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7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包含资信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1599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包含资信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

	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264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9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2860.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0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341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包含资信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40503.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4058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包含资信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4136.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40737.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期限为 3 年，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40738.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期限为 5 年，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切实做到了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4414.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7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449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25465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9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偿债计划包括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经营维持承诺。如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发行人将采取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偿债计划和采取的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招投标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夏澄宇、周睿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2523. SZ
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9 层
联系人	张腾博
联系电话	18910328843

债券代码	151563. SH
债券简称	G19 株国 1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38 楼 B 室
联系人	廖朗
联系电话	0512-62757308

债券代码	151801. 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3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38 楼 B 室
联系人	廖朗
联系电话	0512-62757308

债券代码	162008. 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4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38 楼 B 室
联系人	廖朗
联系电话	0512-62757308

债券代码	163079. 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柳环宇
联系电话	010-66555744

债券代码	163676. 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B 座 6 层
联系人	徐海栋
联系电话	010-57617040

债券代码	167447.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6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兰腾飞
联系电话	010-60838614

债券代码	114926.SZ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2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蔡徐熠、李惠玲、王毕琰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196771.SH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4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柳环宇
联系电话	010-66555744

债券代码	184154.SH/2180498.IB
债券简称	21 株国债/21 株洲国投债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38 楼 B 室
联系人	廖朗
联系电话	0512-62757308

债券代码	185330.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1
名称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 层
联系人	孙莹
联系电话	010-88576898

债券代码	185695.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2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柳环宇
联系电话	010-66555744

债券代码	185761.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3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柳环宇
联系电话	010-66555744

债券代码	182613.SH
债券简称	22 株国 04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	颜语瞳
联系电话	021-20639670

债券代码	184646.SH/2280496.IB
债券简称	22 株国债/22 株洲国投债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38 楼 B 室
联系人	廖朗
联系电话	0512-62757308

债券代码	138905.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蔡徐熠、李惠玲、王毕琰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11508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蔡徐熠、李惠玲、王毕琰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25051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5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	颜语瞳
联系电话	021-20639670

债券代码	252061.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7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人	黄国荣

联系电话	021-38565463
------	--------------

债券代码	11599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8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蔡徐熠、李惠玲、王毕琰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252646.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09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	冯艳茹 雷翔
联系电话	010-88300826

债券代码	252860.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0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3 层
联系人	周和、詹婧蕙、姚犁云、金超群、白若杉
联系电话	020-66336328

债券代码	253418.SH
债券简称	23 株国 11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魏立、陈一洋、张玲玲
联系电话	0755-81682900

债券代码	240503.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联系人	刘阳、王欢鹏
联系电话	021-38677368

债券代码	24058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3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蔡徐熠、李惠玲、王毕琰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254136.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4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3 层
联系人	周和、詹婧蕙、姚犁云、金超群、白若杉
联系电话	020-66336328

债券代码	240737.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5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	颜语瞳
联系电话	021-20639670

债券代码	240738.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6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	颜语瞳
联系电话	021-20639670

债券代码	254414.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7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 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	冯艳茹, 雷翔
联系电话	010-88300826

债券代码	25449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8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3 层
联系人	周和、詹婧蕙、姚犁云、金超群、白若杉
联系电话	020-66336328

债券代码	254650.SH
债券简称	24 株国 09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3 层
联系人	周和、詹婧蕙、姚犁云、金超群、白若杉
联系电话	020-6633632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2523.SZ
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	----------------------------------

债券代码	163079.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债券代码	163676.SH
债券简称	20 株国 04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债券代码	114926.SZ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债券代码	184154.SH/2180498.IB
债券简称	21 株国债/21 株洲国投债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债券代码	184646.SH/2280496.IB
债券简称	22 株国债/22 株洲国投债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

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年末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378,822.72	176,360,787.28	14,981,96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59,434.16	113,287,615.24	14,128,181.08
未分配利润	1,600,419,477.88	1,601,243,425.52	823,70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64,169,173.25	25,064,993,120.89	823,947.64
少数股权权益	11,851,461,122.61	11,851,490,958.45	29,835.84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重述前）	2022 年度（重述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53,580,427.74	54,630,463.54	1,050,03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63,963.84	209,784,092.20	-1,079,871.64
少数股东损益	390,662,261.54	390,692,097.38	29,835.84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16,081,414.54	1,416,905,362.18	823,947.64

注：上述政策变更影响金额系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85.54	54.54	56.84	主要系新增融资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5	14.07	-74.06	主要系千金药业期末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天桥起重理财产品到期置换成大额存单所致
应收票据	5.86	6.05	-3.21	-
应收账款	42.72	41.84	2.09	-
应收款项融资	4.99	4.45	12.20	-
预付款项	6.74	29.48	-77.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将预付特许经营权款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0.82	122.05	-1.01	-
存货	493.98	453.29	8.98	-
合同资产	2.85	2.38	19.58	-
持有待售资产	0	0.43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九郎山集团出售技成科技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6	5.48	6.95	-
其他流动资产	9.94	10.85	-8.32	-
债权投资	1.92	2.06	-6.71	-
其他债权投资	1.75	0	-	主要系新增大额存单所致
长期应收款	11.36	19.03	-40.32	主要系子公司云发集团收到财政款项冲抵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5.90	65.47	0.6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40	56.55	5.0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5	14.15	-7.77	-
投资性房地产	53.37	46.09	15.79	-
固定资产	45.02	41.83	7.61	-
在建工程	38.49	33.36	15.36	-
使用权资产	0.75	0.75	0.99	-
无形资产	76.58	61.83	23.86	-
开发支出	0.59	0.51	16.27	-
商誉	10.27	10.26	0.12	-
长期待摊费用	1.62	1.55	4.8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	1.76	10.0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0.97	1.39	-30.60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 额占该类别 资产账面价 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85.54	9.33	-	10.91
存货	493.98	60.11	-	12.17
固定资产	45.02	2.36	-	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0.97	0.18	-	18.10
投资性房地产	53.37	16.32	-	30.58
无形资产	76.58	0.14	-	0.19
应收票据	5.86	0.04	-	0.63
应收账款	42.72	0.09	-	0.20
在建工程	38.49	3.63	-	9.43
长期股权投资	65.90	1.12	-	1.70
合计	908.42	93.3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 原因
东莞宜 安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30.37	14.13	17.07	25.99	50.00	质押
湖南星 途航空 航天器 制造有 限公司	8.98	5.83	4.06	45.00	100.00	质押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湖南省国信财富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03	33.05	1.10	100.00	100.00	质押
合计	85.38	53.01	22.23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1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16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2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9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07.34 亿元和 358.6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7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	-	60.95	50.45	103.20	214.60	59.83%

类债券						
银行贷款	-	23.06	20.86	54.73	98.66	27.5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1.80	6.91	16.72	45.43	12.67%
其他有息债务	-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105.82	78.22	174.65	358.6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9.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7 亿元，且共有 65.7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85.14 亿元和 670.6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4.6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0.41	56.68	146.78	273.87	40.83%
银行贷款	-	48.76	43.97	199.09	291.82	43.5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6.86	9.12	38.20	74.19	11.06%
其他有息债务	-	0.11	0.11	30.60	30.82	4.60%
合计	-	146.14	109.89	414.67	670.6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9.42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8.8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84 亿元，且共有 77.7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5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4.01	32.05	68.49	主要系新增一年以内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11.57	12.15	-4.70	-
应付账款	19.37	19.22	0.80	-
预收款项	1.22	3.68	-66.76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云发集团预收房款转营业收入所致
合同负债	10.81	14.34	-24.60	-
应付职工薪酬	3.02	2.80	7.87	-
应交税费	3.74	3.77	-0.69	-
其他应付款	43.06	63.19	-31.85	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78	156.97	29.82	-
其他流动负债	2.17	2.95	-26.29	-
长期借款	187.64	174.38	7.60	-
应付债券	176.96	194.85	-9.18	-
租赁负债	0.39	0.42	-6.22	-
长期应付款	72.99	47.53	53.55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专项债券融资及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递延收益	7.94	2.91	173.39	主要系递延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	1.13	2.3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2	0.02	0.00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9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1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4.75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4.75	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9	持有及处置金融资产、股权投资、债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2.39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7	持有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	-2.07	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2.50	坏账损失	-2.50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32	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32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01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1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0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政府补助、赔款、罚没收入	0.06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1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公益性捐赠支出、赔偿支出、罚款滞纳金	0.14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是	27.79	医药制造与销售	46.77	30.27	37.98	3.95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90.00	株洲云龙示范区的开发、建设；土地整理等	423.47	148.32	22.88	1.57
株洲市国投创盈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是	93.57	基金投资	2.32	2.04	0	-2.31

伙)							
----	--	--	--	--	--	--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8.66 亿元，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 4.88 亿元，两者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以前年度收入款项到账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1.3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4.7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3.4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4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51563.SH
债券简称	G19 株国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
募集总金额	2.80
已使用金额	2.80
临时补流金额	0.812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2
绿色项目名称	株洲市洗水企业集中整治项目、株洲三特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²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³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的株洲市洗水企业集中整治项目污水处理厂已于 2017 年 7 月底全部竣工并投入运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污水处理厂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执行，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良好，排放口出水水质长期稳定达标排放，2023 年度处于正常

²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³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运营状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的株洲三特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领域主要为烟气脱硫脱硝工程及运营服务、污酸处理工程及运营服务等，其业务能够产生的定性环境效益包括减少污染物排放，维护生态平衡以及降低健康风险，提升企业形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株洲市洗水企业集中整治项目在 2023 年度正常运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项目运营数据，该项目 2023 年度污水处理总量为 268.58 万立方米，生化需氧量年减排 547.90 吨，化学需氧量年减排 1,678.63 吨，悬浮物年减排 813.80 吨，氨氮年减排 78.43 吨，总氮年减排 107.43 吨，总磷年减排 26.59 吨。经折算⁴，对于该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投放资金在本评估期存续期间可实现生化需氧量年减排 165.59 吨/年，化学需氧量年减排 507.32 吨/年，悬浮物年减排 245.95 吨/年，氨氮年减排 23.70 吨/年，总氮年减排 32.47 吨/年，总磷年减排 8.04 吨/年。 计算参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中“2.4 生产过程节水和废水处理处置及资源化综合利用”计算公式计算项目的生化需氧量削减量、化学需氧量削减量、悬浮物削减量、氨氮（NH₃-N）削减量、总氮削减量和总磷削减量。 $D_i = N \times (\phi_{iB} - \phi_{iA}) \times 10^{-2}$ 其中：D_i：—第 i 类污染物的年削减量，单位为：吨/年； N：—2023 年污水处理量，单位为：万立方米； ϕ_{iB}：—第 i 类污染物的进水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ϕ_{iA}：—第 i 类污染物的出水平均浓度，单位为：毫克/升。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发行前株洲市洗水企业集中整治项目预计每年可实现年减排生化需氧量约 192.78 吨、化学需氧量约 1,288.52 吨、悬浮物约 731.59 吨、氨氮约 40.73 吨、总氮约 60.97 吨和总磷约 13.03 吨。与实际测算的环境效益相比，生化需氧量年减排变动率为 184.21%，化学需氧量年减排变动率为 30.28%，悬浮物年减排变动率为 11.24%，氨氮年减排变动率为 92.56%，总氮年减排变动率为 76.20%，总磷年减排变动率为 104.07%。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株洲市洗水企业集中整治项目 2023 年实际产生的部分环境效益相较发行前报告中披露的预期数据变化较大，主要系入驻企业增加，污水处理量增大所致。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监督，发行人计划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在资金监管银行处设

⁴ 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向项目累计金额占项目总投资比例、评估期内项目运营时间占全年比例、评估期内本次债券存续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进行折算。

	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债券受托管理人、资金监管银行将对专项账户内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若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可拒绝发行人的用款申请。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计划在发行前开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拨。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批复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是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中国第一、全球第四大评级机构）旗下专注从事绿色金融服务的专业机构。作为最早参与中国绿色金融体系建设的第三方服务机构，中诚信绿金深耕绿色金融领域，致力于提供专业、独立的绿色金融评估与咨询服务。发行人聘请中诚信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绿色项目进展、环境效益实现情况和信息披露执行情况四个方面进行了评估，经中诚信可持续发展评估委员会审定，中诚信维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G-1 等级，确认该债券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和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委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4926. SZ
债券简称	21 株国 02
债券余额	6.5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基金出资：向株洲市梧桐树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05 亿元，向株洲市文周君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3 亿元，向株洲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29 亿元，向株洲市仟里马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0.2 亿元，向株洲紫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0.49 亿元。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1、已投项目国创越摩先进封装项目于 2020 年 9 月签约引进，规划用地 220 亩，总投资约 26.8 亿元，其中一期规划用地 100.96 亩，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项目投产后可实现超大面积 GPU/CPU 国产化封测产线零的突破，同时依托领先系统级封装服务，吸引优质上下游企业集聚株洲，着力将株洲打造成高密度芯片及 HPC 模块先进封装供应链中心。一期达产后，可提供就业岗位 1000 个，预计年产值 16.58 亿元，年税收 1.64 亿元。2、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废弃锂电池正极材料循环利用。力合厚浦在全球率先实现新一代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绿色高效制备工艺的规模化量产，首次打通从回收到生产全流程一体化的工艺，实现零废水排放，并拥有核心发明专利和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上述私募股权基金投资于非上市创新创业公司股权，包括湖南超摩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智点智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等，被投资企业当前运营状况良好。
其他事项	无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63079. 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债券余额	5.30
参与纾困计划进展情况以及纾困效果	1、股权投资：目前公司持有宜安科技 [300328. SZ] 179,445,000，持股比例为 25.99%。截至 2023 年末，宜安科技总资产 28.21 亿元，净资产 12.30 亿元；2023 年，营业总收入 17.07 亿元，净利润-0.10 亿元。2、基金投资：公司向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资 2 亿元，株洲国投对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6.1987%。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由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根据《合伙协议》，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范围限定为本合伙企业专为参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混改而成立，将对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股权投资。目前，徐工集团已经是中国品类最

	全、规模最大的大型工程机械企业集团。徐工机械作为集团内唯一上市公司，2022 年重大资产重组后，承接了集团主要工程机械资产。2022 年徐工机械业绩彰显韧性，表现明显优于行业。截至 2023 年三季度末，徐工机械总资产 1640.84 亿元，净资产 570.32 亿元，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16.70 亿元，收入规模跃居国内行业第一，净利润 48.10 亿元。纾困目的基本实现。3、偿还有息负债：5.82 亿元用于到期有息债务偿还。
其他事项	无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株国债/21 株洲国投债（184154.SH、2180498.IB）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发行额为 2 亿元，其中 1.66 亿元用于智慧株洲项目建设，0.3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不仅保证了募集资金的安全，而且保证了按照承诺的资金投向严格使用该笔募集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截至 2022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1.66 亿元用于智慧株洲项目建设，0.33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项目于 2019 年 1 月份开始筹备建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况：该项目已投资金额为 117,749.63 万元，投资完成率为 82.21%，已完成区块链平台、物联网平台、时空信息平台、城市支付平台、机房设备、云底座、集成使能平台、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等个 11 分项的初验，正推进剩余分项初验工作。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s://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54,249,900.95	5,454,144,858.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948,960.49	1,406,986,13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5,904,516.42	605,353,615.48
应收账款	4,271,792,461.41	4,184,217,917.10
应收款项融资	499,308,846.41	445,013,234.14
预付款项	673,991,578.82	2,948,382,315.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81,911,547.80	12,205,349,109.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043,319.63	42,403,95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397,536,720.87	45,329,064,030.99
合同资产	284,728,607.21	238,105,770.75
持有待售资产		43,3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5,851,532.80	547,778,321.59
其他流动资产	994,411,193.40	1,084,670,053.42
流动资产合计	78,294,635,866.58	74,492,445,363.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91,752,857.81	205,544,73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175,274,831.9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35,646,580.07	1,902,740,543.67
长期股权投资	6,590,071,596.25	6,547,150,213.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9,955,058.51	5,654,683,921.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4,938,325.86	1,414,822,097.41
投资性房地产	5,337,128,125.00	4,609,425,324.00
固定资产	4,501,711,494.04	4,183,344,731.16
在建工程	3,848,631,155.04	3,336,154,142.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276,414.79	74,537,788.45
无形资产	7,658,493,223.61	6,183,345,920.53
开发支出	59,302,394.77	51,002,433.76
商誉	1,027,078,421.31	1,025,895,782.72
长期待摊费用	162,321,709.71	154,840,86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02,346.46	176,360,78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699,852.44	139,346,691.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98,384,387.60	35,659,195,980.83
资产总计	116,593,020,254.18	110,151,641,34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623,057.40	3,205,338,242.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7,482,147.47	1,214,613,890.42
应付账款	1,937,349,119.40	1,921,942,382.75
预收款项	122,457,782.12	368,409,742.25
合同负债	1,081,290,112.76	1,434,032,997.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2,234,836.10	280,174,012.74
应交税费	374,425,581.00	377,009,619.58
其他应付款	4,305,895,408.55	6,318,519,43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94,662.57	59,448,198.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77,524,782.75	15,696,562,604.10
其他流动负债	217,263,057.60	294,768,378.67
流动负债合计	35,276,545,885.15	31,111,371,301.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764,487,058.83	17,438,315,775.19
应付债券	17,695,750,000.00	19,484,688,7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319,620.05	41,925,952.84
长期应付款	7,298,564,481.24	4,753,071,629.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4,464,375.27	290,596,29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969,116.63	113,287,615.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	1,9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710,454,652.02	42,123,785,963.81
负债合计	79,987,000,537.17	73,235,157,26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200,000,000.00	1,4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198,859,136.86	20,205,564,044.32
减：库存股	35,016,700.00	41,81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99,929,110.83	-242,657,420.48
专项储备	8,581,171.47	8,602,897.77
盈余公积	138,993,997.06	134,050,173.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8,102,782.30	1,601,243,42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99,591,276.86	25,064,993,120.89
少数股东权益	11,906,428,440.15	11,851,490,95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06,019,717.01	36,916,484,07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593,020,254.18	110,151,641,344.65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6,915,936.11	1,030,052,152.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448,709.83	276,705,284.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6,132,602.77	88,681,833.31
其他应收款	19,673,647,912.10	18,643,784,355.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749,583.34	19,692,249.50
存货	256,060,935.43	239,093,056.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28,342.88	6,652,093.62
流动资产合计	23,006,828,439.12	20,284,968,776.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378,145,445.38	29,933,675,23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27,966,763.36	3,474,322,925.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03,141,461.00	2,613,182,061.00
固定资产	507,153,358.30	521,231,192.93
在建工程	167,691,237.02	160,449,213.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29,988,237.26	4,268,763,087.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14,086,502.32	41,071,623,710.72
资产总计	68,820,914,941.44	61,356,592,48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0,000,000.00	1,344,94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6,024,860.41	10,728,892.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10,130.08
应交税费	560,290.71	822,987.72
其他应付款	10,406,245,258.94	8,958,912,679.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11,631,450.00	11,618,299,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84,461,860.06	21,935,713,98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25,250,000.00	4,536,616,400.00
应付债券	12,212,000,000.00	11,834,038,7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2,0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09,280,000.00	16,370,655,100.00
负债合计	46,093,741,860.06	38,306,369,08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200,000,000.00	1,4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200,539,629.48	19,174,856,704.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7,536,205.83	-412,022,441.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134,601.88	132,814,603.05
未分配利润	651,035,055.85	754,574,531.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27,173,081.38	23,050,223,39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820,914,941.44	61,356,592,487.28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28,325,259.13	11,018,661,649.84
其中：营业收入	10,028,325,259.13	11,018,661,649.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45,862,206.12	10,823,277,076.61
其中：营业成本	6,751,772,573.54	7,308,486,334.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523,957.24	198,922,304.07
销售费用	1,112,850,839.52	1,078,067,036.38

管理费用	975,371,190.52	994,363,589.24
研发费用	407,310,226.54	341,847,002.44
财务费用	187,033,418.76	901,590,810.09
其中：利息费用	497,739,915.02	925,466,919.66
利息收入	326,372,189.14	112,092,525.33
加：其他收益	475,158,140.02	221,343,041.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577,780.38	220,881,729.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49,684.08	37,575,474.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393,627.65	122,798,919.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370,383.07	-94,988,019.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99,558.24	-4,648,267.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205.76	2,176,712.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587,610.21	662,948,689.15
加：营业外收入	6,043,663.62	8,088,032.54
减：营业外支出	14,376,266.23	15,930,068.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255,007.60	655,106,653.12
减：所得税费用	110,746,593.41	54,630,463.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508,414.19	600,476,189.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36,688.08	209,784,092.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671,726.11	390,692,097.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949,270.22	-244,137,308.4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271,690.35	-212,173,734.8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817,884.63	-213,032,678.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817,884.63	-213,032,678.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6,194.28	858,943.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741.4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1,547.21	858,943.92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77,579.87	-31,963,573.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2,559,143.97	356,338,881.1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435,002.27	-2,389,642.6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994,146.24	358,728,523.72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232,341.93	623,200,388.55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4,287,118.64	2,521,955.6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8,106,719.08	129,539,602.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4,686,149.14	765,716,420.95
其中：利息费用	276,386,588.89	782,881,194.38
利息收入	-171,034,534.50	-29,774,413.07

加：其他收益	164,528,402.87	83,664.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907,856.83	304,718,217.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555,723.89	57,481,31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1,827.95	55,271,754.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866,597.79	-13,135,632.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0,189.03	72,360,414.17
加：营业外收入	10,001.17	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20,201.86	4,324,196.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9,988.34	68,536,217.5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9,988.34	68,536,217.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513,763.90	-315,699,097.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513,763.90	-315,699,097.9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513,763.90	-315,699,097.9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313,775.56	-247,162,880.3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77,521,788.52	14,641,535,273.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1,771,392.70	210,560,151.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64,621,088.27	5,794,071,83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43,914,269.49	20,646,167,25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49,708,525.01	11,244,242,061.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6,488,038.40	1,686,815,11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6,229,515.37	1,225,374,26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55,368,703.65	5,625,533,55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77,794,782.43	19,781,964,99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119,487.06	864,202,263.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5,368,915.66	3,971,232,901.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916,228.10	278,990,09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081,695.17	12,900,403.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14,828.16	29,657,916.1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59,497.98	236,898,82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9,441,165.07	4,529,680,140.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1,486,605.27	2,199,771,22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5,302,700.28	4,058,268,459.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288,833.00	1,798,017,34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2,078,138.55	8,056,057,03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2,636,973.48	-3,526,376,88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03,317.16	1,836,253,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94,558,273.28	20,347,053,371.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419,560.77	568,529,77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99,081,151.21	22,751,836,94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87,984,226.82	17,067,558,041.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0,433,566.29	3,586,953,611.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8,262,593.32	220,478,851.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219,724.51	469,329,98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5,637,517.62	21,123,841,64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3,443,633.59	1,627,995,30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5,719.81	5,703,055.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1,321,866.98	-1,028,476,264.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9,680,399.71	6,008,156,66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1,002,266.69	4,979,680,399.71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2,057,525.61	3,587,963,389.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12,319.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8,343,079.17	8,485,346,47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70,400,604.78	12,076,322,18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6,237.29	740,093.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560,643.42	43,222,84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45,149.54	3,128,01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35,671,295.16	12,509,379,77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4,943,325.41	12,556,470,71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5,457,279.37	-480,148,53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537,562.07	390,719,664.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838,250.40	170,030,56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375,812.47	560,750,232.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3,609,078.54	41,462,50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58,364,997.91	346,552,659.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974,076.45	388,015,16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2,598,263.98	172,735,066.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415,676,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12,000,000.00	11,539,1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27,000,000.00	12,954,86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77,135,150.00	10,550,630,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5,860,082.10	1,600,325,405.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2,995,232.10	12,150,955,50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004,767.90	803,911,09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863,783.29	496,497,62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052,152.82	533,554,52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915,936.11	1,030,052,152.82

公司负责人：周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杰

